清華高級中等學校推廣教育

新聘遴聘課程講師評分項目表

課程名稱:

講師姓名: 評分日期: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評分項目** | **評分標準** | **評分** |
| 講課台風是否穩健 | 1~4 不佳  5~7 尚可  8~10 良好 |  |
| 專業知識是否足夠 | 1~7 不足  7~15 尚可  16~20良好 |  |
| 表達能力是否足夠 | 1~4 不足  5~7 尚可  8~10 良好 |  |
| 授課經驗是否充足 | 1~4 不充足  5~7 尚可  8~10 良好 |  |
| 實務工作經驗是否充足 | 1~7 不足  7~15 尚可  16~20良好 |  |
| 表達方式是否清楚 | 1~4 表達不流暢表達  5~7 尚可  8~10 表達流暢 |  |
| 臨場反應是否足夠 | 1~4 不充足  5~7 尚可  8~10 良好 |  |
| 是否為具備相關學經歷 | 1~4 無相關經歷  5~7 相關工作年資不足 5 年  8~10 相關工作年資 5 年以上 |  |
| 總分(符合聘用標準：80 分以上) | |  |
| 主管評語 | | |

承辦人: 單位主管： 人事室：